附件4

**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景区（含古厝）专项补助经费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《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下达2022年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景区（含古厝）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榕财教指﹝2022﹞121号）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利用烟台山公园，引入福州评话、闽剧、艺文空间、传统及重要节日等活动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84.08分，等级为良，设置绩效目标5个，实际完成4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二) 成本指标**

**1、经济成本指标**

1)预算执行率(%)，目标值80，完成值32.6，分值10，得分4.08。

**2、社会成本指标**

**3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**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举办活动数(场次)，目标值4，完成值124，分值20，得分20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培训覆盖率(%)，目标值80，完成值80，分值20，得分20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**(三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群众参与活动积极性(分)，目标值8，完成值8，分值30，得分30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(四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群众满意率(%)，目标值90，完成值95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1. 活动已开展，全部款项已支付完毕，活动开支大幅缩减，资金未完全使用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

1. 做好活动安排和预算规划，安排好用款计划，跟进用款支付进度，及时支付资金